

证券代码：301053

证券简称：远信工业

公告编号：2024-002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2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3年12月27日以邮件、书面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小良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监事讨论并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自2023年12月延长至2024年12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有效期及延长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买方信贷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公司 2024 年度买方信贷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系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利益。上述情况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规定。同意公司此次对 2024 年度买方信贷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买方信贷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延长“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是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进行的调整，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涉及投资项目投资总额、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等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调整“年产 200 台热风拉幅定形机建设项目”计划进度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2日